



离婚协议书

青苔◎著

男方：高治平

女方：于文雅

因夫妻感情破裂自愿离婚，

经商定，达成以下协议：

1、女儿高琪归我，所有抚养费归你。

2、万东小区6号楼403号二层房产权归我，
一切税费归你。

3、婚姻关系内财产归我，债务债权归你。



离婚协议

青苔◎著

北方联合出版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春风文艺出版社

© 青 苔 2010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离婚协议 / 青苔著. — 沈阳: 春风文艺出版社, 2010.3

ISBN 978-7-5313-3626-6

I. 离… II. 青… III. 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9) 第 196732 号

离婚协议

责任编辑 王 平 王晓娣

责任校对 金丹艳

封面设计 柏拉图

版式设计 冯晓驰

幅面尺寸 150mm×230mm

字 数 328 千字

印 张 19.75

印 数 1—20 000 册

版 次 2010 年 3 月第 1 版

印 次 2010 年 3 月第 1 次

出版发行 北方联合出版传媒 (集团) 股份有限公司

春风文艺出版社

地 址 沈阳市和平区十一纬路 25 号

邮 编 110003

网 址 www.chinachunfeng.net

购书热线 024-23284402

印 刷 沈阳市佳麟彩印厂

ISBN 978-7-5313-3626-6

定价: 29.80 元

常年法律顾问: 陈光 **版权专有 侵权必究 举报电话:** 024-23284391
如有质量问题, 请与印刷厂联系调换。联系电话: 024-86215008

【第一部】

1

凌晨三点半。

于文雅仍然坐在电脑桌前，没有一点倦意，那种想要找人倾诉的迫切愿望像开了闸的水库，谁也无法阻挡，粉红色的棉布睡袍下露着瘦削略微发黄粗糙的小腿，光着的两只脚相互摩擦取暖，寂静冷漠的四周只有键盘被敲得乱响。

“我那时并不爱他——嫁给他完全是赌气——

“虽然他很帅，在学校里就是众多女生爱慕的对象，但我对他没有什么感觉——我喜欢平静淡泊的生活，而他太过耀眼让人没有安全感，可是不知为什么他一直对我穷追不舍，我为了自己的虚荣也为了气我的第一任男友便答应了嫁给他，他和我的第一任男友是好友……其实我的心里，一直挥不去第一任男友的影子，曾经有人对我说，处的第一个男友便跟他结婚，那才是最幸福的，现在想想一点都没错，唉，也许心中总会有比较吧……”

“他太招女人喜欢，以前我引以为傲，后来才知是自己太傻，结婚当天晚上，我就不得不面对即将威胁我生活的第一个女人……”

感情纠纷、金钱困惑、经济危机、公婆关系……黑黑的字体爬满了整个屏幕，在动情之处，眼里不知不觉也有一触即落的泪水。七年了，一转眼竟然过了七年，她恨不得将七年的婚姻生活中所有的不满一股脑儿地倒出来，没有停顿，不加思考，敲到最后如同刚刚生过一场大病般虚弱无力。天开始蒙蒙亮，忘了那个叫橡牙树的网友多久没有回复一句，想必早就睡着了，或者早已下了线，而自己太投入根本不曾理会，这时才微微感到有点困意，抬头看了看表，再过一个钟头又是每天早上准备早饭的时间了。生活又回到现实的轨道中，那些所谓的“苦水”只能发发牢骚而已，她在心底叹了口气。只是骗自己罢了。

靠着椅背伸了个懒腰，隔壁婆婆的房间已经有了响动，估计是起床了。在这间不足七十平米三室一厅的老式住房里，一点点响声都会惊天动地，特别是公公的咳嗽，那仿佛是个报警信号。总是早上特别响亮，总在固定的时间和墙上的时钟不差分毫。她毫不迟疑地关了电脑，快速溜回到卧室。她的丈夫高治平呈个“大”字形随心所欲地趴在床上睡意正浓，眉头紧蹙，也许正做着稀奇古怪的梦，每天都是应酬到半夜才醉醺醺回家，倒头便睡，从不在意床上是否有她的身影，床被他占了四分之三，又瘦又小的于文雅从来只有搭个边儿的份儿。有开门声，中间夹着治平爸妈说话的声音，两人相互抱怨着是谁忘了关客厅里的电源，于文雅心里明镜，那是说给她听的。老人们晚上要起好几次夜，自然会看到她的身影，只是不能确定她是忙于工作还是在上网玩游戏，顾不得许多，眼皮一合便睡着了。一个小时过后，闹钟准确报时，她挣扎地坐起来，脑袋昏昏沉沉的，在高治平的抱怨中关掉闹钟。新的一天开始了，穿好衣服下楼、买菜，一阵讨价还价后急匆匆地往回赶，远远望见从公园晨练完的治平爸妈，两个老人和往常一样边走路边伸展胳膊晃着脖子一副精神抖擞的样子，只是对她手中的大包小裹视而不见。

治平爸爱吃的面片，治平妈的牛奶煮蛋，五岁女儿的烤面包香肠，还有治平每日必不可少的米饭和两菜一汤都在她不间断的忙碌中一气呵成，至于她自己，倒没有固定的食谱，或者跟着治平吃或者捡女儿剩下的几口面包，在这个家里她是名副其实的“垃圾桶”。准备好这一切她抬头看了一眼台历，心念一动，今天是十一号，昨天是治平发工资的日子，她在治平的上衣兜里摸出了钱包，那里面果然多了厚厚的一沓百元

纸币。数了数拿出五千，将剩下为数不多的几张又放了回去。然后将睡得正香的治平和琪琪叫起来吃饭。

一家人坐在餐桌上，治平妈细嚼慢咽，治平爸喝得惊天动地，于文雅不停地催促女儿琪琪快点吃完去幼儿园。

梳洗完毕穿上衬衫打上领带的高治平的确俊朗不凡，简单匆忙地吃了几口，拿起公文包便要出门，临走时想起昨天的那件西服上衣兜里的钱夹。

“文雅，你动我钱包了？”

2

于文雅头也没回，不以为然地说：“嗯，昨天你回来得太晚，我也忘了。”每个月的工资于文雅向来是收得很及时，在这一点上，高治平倒没有让她失望过，她坚信男人有钱就会变坏的真理，所以她绝不给他留有机会。

“不行，你得给我剩点儿，我今天还得出差呢。”

“出差就跟公司借款啊，我白天要出去办事正好把钱存上。”

“那你晚几天存嘛，我们财务小赵这两天不上班，报销得下周呢，快点，给我拿来，我这要来不及了。”高治平显得有点焦急。

治平妈看了看治平又看了看于文雅欲言又止，治平爸喝着片汤，并不吭声。

“你那里不还有一千多块吗。”文雅依然不紧不慢地回应，“琪琪，把汤喝了，当天去当天回也差不多了，反正你跟小李一起，不够就让他先垫上，凭什么每次吃饭都你掏钱。”

“你这人怎么这样？！小李只是个司机，我好意思让人家垫钱吗？”高治平有些不满，见于文雅根本没有让步的意思，又看了看表，也不再争辩，揣起钱包悻悻地出了门。

治平妈见状，偷偷给治平爸使眼色，见他无动于衷就在桌下用脚踢了踢他，于文雅假装没看见，将琪琪剩下的面包大口大口地咽下，然后起身收拾碗筷。

治平爸端起大碗喝干了最后一口汤，喉咙里发出咕咕的响声，然后一抹嘴靠在椅子上，“咣”地扔在桌上。“文雅，”治平爸满脸严肃看了看于文雅，一字字清晰地说道，“以后治平给你多少钱，你接着就是，不许伸手向他要。他是个男人，在外面有事业要忙，你自己也有工作，挣得也不少，别把钱管得太紧了，这家里头说到底也是男人说了算！”

于文雅就知道他早晚要吭声，面不改色：“爸，我有工作不假，我也不是非要靠他养活儿，但是一家人过日子没听说过自己挣的自己花，高治平只要跟我过一天，工资就得全交给我，花销自然也得由我来支配，这么多年来都是这样。不管他以前是卖拖鞋的还是现在的什么销售副总，回到家里他就是高治平，就得听我的，更何况他升职也不过是近两个月的事，家庭环境也没有改善到哪儿去。”

治平爸的脸却沉了下来：“别人家我不知道，在咱们老高家，就是男人说了算。”治平爸提高了声音，“治平他妈以前也工作过，在厂里也当过领导，还不是一样回到家里规规矩矩的，女人就该干女人的事，洗衣做饭带孩子那是应该应分的，别说不敢张口管男人要钱，更没听过敢嫌钱少！给你一百就花一百，给你一块就花一块，不懂得勤俭治家就是败家媳妇！”停顿了一下，强调道，“治平现在他出息了，人前人后也是有头有脸的人物，不像别人有那么多花花肠子，那是老高家的福气，是你的福气！”

言外之意是治平“混”到今天这个模样，竟然没有撇家舍业，没叫你这糟糠之妻下课，你早就该感恩戴德了，竟然还好意思把钱管得这么严。

于文雅变了脸色，这无疑戳到了她的痛处。几年来，虽然他们表面不提，但是她很清楚，他们一直在为高治平委屈，且不说他今时今日成就地位如何，就是当初他只是光华商店里那个不得志的小职员，毕竟也是能说会道一表人才。而她于文雅除了仗着舅妈安排的一份稳定的国有企业的工作外一无是处，家是农村户口，长得又瘦又小，不会打扮不会讨好，一张嘴常常得理不饶人，在他们看来，高治平简直瞎了眼，不知怎么鬼迷心窍竟非娶她不可。结婚之后，更没有一件事是能让两位老人满意的，三天一大吵两天一小吵，这个家从来就没安生过，加上她不懂得“尊重”老人，再加上她生的是个女儿。

“爸，你儿子不傻，会算账，这个家他付出多少得到多少他心里清楚，如果不划算，他早抬腿走人了，还用你老在这儿打抱不平？琪琪过年就五岁了，无论刮风下雨他接送过一次吗？家里的水电煤气采暖费他知道在哪交吗？他自己的袜子一双都没洗过，却一天一身干净衣服，衬衫每天得熨皮鞋每天得打油，都是谁在侍候他？全家人的衣服、床单、被罩、全家人的饮食、咱家所有室内卫生、逢年过节置备每年的冬储菜，那些不都是我在做？都一样上班工作凭什么这就是女人分内的事？”于文雅瞟了一眼治平妈，“家务活我全干，家务事就不归我管？我是老高家的媳妇可不是保姆！”

说完，于文雅站起来麻利地拾掇起餐碗转身走进厨房，她不愿意再争论下去，再说下去真要撕破脸了。她本来还想说，如果女人分内的事为什么治平妈什么都不干，她整天待在家连自己的衣服都不能洗，但看到治平妈一副诚惶诚恐的模样终究没有忍心说出来。水龙头的水哗哗地流着，锅碗瓢盆碰撞着，发出极不和谐的音符。

治平爸脸色难看极了，治平妈一脸的无奈，不敢言语。

3

送了女儿去幼儿园，于文雅加快脚步赶到公交车站，想起早上的那场不愉快，脸上显得有些阴郁，可想了想也觉得有点好笑，别人家里都是婆媳处不到一起，而自己家里却总是跟公公不对付，一个六十多岁的老爷子，一个三十来岁的媳妇没有一天不拌上几句嘴，传出去也够丢人。

于文雅今年三十三岁，由于肤色较黑加上常年家务的劳累使她看上去略显得老些，眼角的皱纹明显了许多。早上的一席话其实是说给公公听的，对于家务活她并不觉得如何烦累，她自九岁那年过继给她当处长的舅妈当女儿，就开始了“小保姆”的生活，什么没干过。她舅妈家来送礼的不断，什么狍子野兔、山鸡蛤蟆的，哪个不是她拾掇？十岁的时候亲自操刀杀鸡，那些活蹦乱跳的大鲤子，一拧一个鱼脑袋，咔咔带着响的，都没心惊过，这点家务活算什么？可是她受不了公公那副居高临下说一不二的姿态，以及他那套男人在上女人唯命是从的封建思想，还

动不动总以自己是“城里人”自居，对她这个乡下出身的儿媳妇一百个瞧不起。

其实准确地说，于文雅不算是土生土长的乡下人，她九岁就来到了舅舅家，当时因为自己家中较为穷困，不能送她去念书，母亲只得好说歹说地求她舅妈帮这个忙。她舅舅不当家，万事没有主意，好在于文雅勤快能干，小小年纪做饭洗衣样样在行，家里这么大也确实需要个保姆，而自己恰好只有三个儿子没有女儿，也就应了。

她从小便知道身份的“特殊”，来了之后便将房子收拾得井井有条，大包大揽下所有家务，却又从不伸手要钱，久而久之也讨得舅妈的欢心，供她上学、给她吃穿，直至毕业后安排工作水到渠成。

她在一家国有企业管劳资，现在单位大多效益不景气，自然也谈不上有多风光前途多美好，但在当时也是个炙手可热的位置。

来到单位，迟到了十多分钟。在经过主任的办公室时，那里正好开着门，趁着岳主任接电话转身背对着门，她溜到自己的办公室门口——挂着“人事部”的标牌的那间。

正想以最快的速度掏出钥匙，发现门竟然没有锁，一推便开了个门缝。这间办公室很小，不足十三四平米，因为近些年的效益极度下降，机构能减则减，所有部门都在裁人，整个人事部就剩下三个人，主任岳伟东，科员于文雅、丁敏。岳伟东是独立的办公室，这间屋子平时就她和丁敏，而丁敏上个月开始休了产假，好多天来就只剩她一个。

于文雅贴着门缝，向里张望，小偷也不会偷到这里，大院的废铁都比这屋里的东西值钱，也不会是自己忘了锁门啊……

屋子里一个年轻的梳着马尾的女孩双手扶着后腰挺着大肚子来回踱步。

“小丁？！”

于文雅吃了一惊。

丁敏回过头，白净的脸上一双水灵灵的大眼睛如见救星，一脸的委屈：“文雅姐！你怎么才来。”

“你怎么上班了？这……预产期都过了，你还敢到处乱走？”于文雅回手关上门，将手提包扔在自己的座位上，“小心点，坐这吧。”

“不来也不行啊。”小丁愁眉苦脸地拉长了声。

于文雅一怔，立时恍然：“岳伟东给你打电话了？他真损哪！我都

说减员那个事我今天就办完了，他怎么还给你打电话啊，有没有人性啊，破单位都快黄了，就剩下这么点福利待遇还不让人享受着？他老婆就不生孩子啊，我找他去！”

“你小点声！”丁敏紧张得什么似的，一把拉过于文雅，“不是，不是，岳主任还不知道我来呢。”

于文雅又是一怔。

“我就是在家待不了，没办法……”

于文雅更是不理解：“你也有待不了的时候？刚怀孕一个月那会儿就嚷着要回家休息，嚷了大半年了，这么两天就待够了？”

丁敏拉着于文雅坐下，勉为其难地说：“要是自己在家当然好，就是一辈子不上班做家庭主妇也符合我的追求，可是现在……多了一个……唉，别扭死了。”

“你家邱枫也不上班了？”于文雅知道丁敏的丈夫是个厨师，长相普通但人品极好，对她更是百依百顺，唯一不称心的就是没有太高的学历，工作常常变动，三天打鱼两天晒网。

“比我家邱枫待业可怕多了。”

于文雅皱起眉头，仔细听着。

丁敏又叹了口气，压低了声音：“是他妈来了。”

4

原来婆婆大驾光临，于文雅“扑哧”一笑，松了口气：“我当是什么事呢，那不是挺好吗，你现在不方便，说不定哪天就生了，你家邱枫又不能整天在家陪你，万一有什么事家里也好有个照应。你以前总说你家老婆婆又勤快又能干还会过日子，给你做个饭洗个衣服什么的不用自己动手，坐月子也不用请人了多好，又省钱又放心，等着享福吧。”

“你这话就跟我家邱枫说的一点都不重样的，感情都是说得好听，真在一个屋檐下相处你试试，每天两个人待在家里，大眼瞪小眼的都不知道干吗，起初两天还有些话说，后来干脆没什么可聊的，我也不能整天对着她傻笑啊，关上门，自己待在自己的房间也不是那么回事，乡下

老太太愿意坐在炕头上聊个没完没了，冷不丁一静下来，她觉得不自在，待不了。她儿子回来了她说在家待着闷，然后邱枫便带她到附近的公园散心什么的，把我一个人扔在家里。他妈能干是能干，有时也有点太勤快了，每天早上不到六点就起来擦地，不是碰到门就是碰到茶几，咣当咣当响的，根本没法睡觉，还有她天天早上做饭是一定要叫你起来吃的，不吃都不行。说到吃饭，更可怕，她上周日蒸的一锅包子，是，很好吃很费心，吃得很可口，可是不能天天吃啊，今天是周五啊，一天三顿啊，我现在看到就想吐，这么热的天就是放在冰箱里也不行啊，我说坏了，有味了，人家偏偏不听，关键是人家儿子也说好吃。”

丁敏苦笑：“昨天晚上明明说好了做排骨，都炖进锅里了，一听说她儿子不回来吃饭，立刻关了火，又开始热包子。哎，我是孕妇啊，还说什么我想吃什么就告诉他妈，都是骗人的。他妈动不动就不高兴，我们还得哄她。”

“你以前不是说他妈挺讨好你的吗？”

“切，以前相处的时间短，就那么两三天也没有机会制造矛盾啊，时间长了不一样。首先老人心疼钱，当然能省则省，菜挑最便宜的买，水果挑那个二三元钱一兜子的，邱枫要是买吃的回来就得被她一直唠叨着说个没完。有什么办法，我们给她钱又不要，自己买她又不高兴。上周有一天就因为我上楼累了，进门没跟她打招呼，她就背着我偷偷地哭。被她儿子撞见了又说什么想家之类的话，邱枫为这还跟我别扭了一阵。文雅姐，你说咱们天天在家低头不见抬头见的，难道每看着一次都得笑嘻嘻地问，妈，你忙哪，妈，你做得真好吃。妈，你去哪了，我想你了……咦，”丁敏浑身哆嗦一下，“多假，多肉麻啊，我累了，不想伪装了，所以我们之间的关系开始紧张了，她觉得我嫌弃她，讨厌她，我觉得压抑没有自由，生活质量在下降。”

于文雅听她一口气说完，才忍不住问道：“那你出来他们知不知道？”

“我说单位找我有事，就过来了。再待下去我要疯了。”

于文雅沉默了好一会儿，开口接道：“说真的，小丁，我不知道是该同情你还是该羡慕你，你说的那些烦恼我的确都没有。我只知道，我今天如果五点正常下班，那我就得五点回家买菜做饭，七点下班，同样七点回去买菜做饭，菜市场要是关门就走过两条街去超市买，如果再晚

一点，八九点钟，那么他们老两口带着我女儿可能就在附近的小饭馆里吃一口。而我回家再煮袋方便面。”停顿了一下，“不管什么时候，我从没奢求过家里有现成的饭等着我。每周六日我的时间基本上全奉献给做家务，我家老太太腰间盘突出从来没擦过地，这你知道。你和邱枫有一套九十多平米的住房，这总是人家父母省吃俭用攒出来的吧，看看我，女儿都五岁了，还跟公婆挤在一起，不是因为他们出不起钱买房，而是看不上我这个儿媳妇根本不想出钱，现在要是能让我单过，就是给我一套四十平米的房子我也知足。小丁，人家就这一个儿子，别说邱枫他妈是大老远特意过来侍候月子的，就是过来这儿闲住，待一段时间又能怎么样呢？我在农村生活过，都是苦过来的，你以为在城里给儿子买套房子那么容易吗，二十几万啊，那是砸碎骨头的血汗钱，邱枫就是有意多陪陪他妈哄她开心也是人之常情。她妈再省还有心给你买水果，我家老太太连瓜子都没给我买过。我要是像你这么想，我早就气死了。”

丁敏撇撇嘴：“文雅姐，我以为你能理解我呢，到底还是帮他们家说话。”

“我在帮你，傻丫头。我怎么不理解，我在劝你不要身在福中不知福，你是从小家庭环境太好总是诸多挑剔，邱枫对你没二话吧，你拍拍良心，邱枫对你怎么样，除了在你和他妈之间让你心理不平衡了，其他呢，有没有一样不顺你的心？”

“那倒没有。”丁敏小声说。

“那你看在邱枫的面子上能不能对人家好点，装就装嘛，顶多两个月，你让人家大老远过来开心点不就行了，邱枫可是打着灯笼也难找的老公，你就不怕因为这个事让他心里有了疙瘩，电视上整天都在演，别让自个儿老公受夹板气。”

丁敏听到这儿反而笑了：“文雅姐，你就是因为体谅姐夫才忍气吞声这么多年吧。”

“得了你，你姐夫要是有邱枫对你的一半对待我，我受点气还值。”于文雅转念又一想，我也不算忍气吞声吧，每次在口角之争上可是多少能占点上风的。

“这可是你在炫耀了，”丁敏立刻开始反驳，“我们家邱枫要长相没长相，要学历没学历的，可不像你家姐夫，玉树临风英俊潇洒，再加上

如今事业有成前途无量，啊呀，多少女人的梦中情人就偏偏被你牢牢掌控，你都让人妒忌死了，受什么苦也值了。”

“小丁，”轮到于文雅开始叹了口气，“等你到我这个岁数就会明白，找老公最重要的是他待你要好，而不是他多有能力多体面，我们始终都是要过普通老百姓的日子的，外表好看只能招来麻烦，你姐夫——从来就没让我省心过。”不说升职没到两个月，他爸倒先在家里神气起来的事，就是在他的公司所发生的变化也是可想而知，绝不会是小“风波”，有模有样又有点本事的男人是很抢手的，也许，说不定很快，她要应付新的挑战了。

.....

5

“你早上又跟爸吵了？”

晚上，高治平倚着床头，手上翻着报纸有意无意地问道。于文雅正准备换睡衣，站在卧室的衣柜前对着镜子脱衣服，脱得很慢。

“你妈说的吧，打小报告她最在行了。”于文雅漫不经心地说。怪不得今天不出差，原来是兴师问罪来了。她本不想这么针对婆婆，但想到白天与小丁婆婆的对比，又心生愤恨。

“什么打小报告，她是我妈，没礼貌，就不明白你一天到晚怎么那么愿意吵，整个晚上爸都阴着脸，他气还没消你看不出来吗？”

“你爸向来都不拿好眼色看我，我怎么会……看出来。”于文雅将套头的毛衫脱下，暗红的灯光下，映出她白色的文胸，专注地审视着镜子中的自己。

“于文雅！”高治平用力地将报纸一甩。

“我好看吗？”于文雅拿起睡衣，突然转了个身，刚刚转念间，她发现自己其实并不老，镜子里的那个自己身材苗条，不细看眼角的皱纹，说是二十几岁不知有没有人信，就是胸部小了一些。

哪知，高治平头抬也没抬一下，将报纸胡乱堆在床头柜上，顺手将台灯一关，缩进被里转身背对着她：“睡了。”

黑暗中，于文雅站在原地未动，过了片刻，不甘心径直走到门口，“啪”地将开关打开，不是台灯，而是室内日光灯，顿时照得屋内无处遁形，白得耀眼分明。

“干什么？”高治平忙用被蒙着头。

于文雅走过去一把将被子掀起：“我问你话呢！”

“发什么疯？”高治平猛然坐起，这时才发现于文雅只穿了胸罩和三角裤头，睡衣还搭在她的左腕上，在如此强烈的灯光下，映出了略微发黄的肩膀和稍稍松懈的小腹，还有那不十分明显的妊娠纹，而她脸上的皱纹更是清晰可见。也没有老到那个程度，怎么身上的肉稀稀松松的像个老太太，他有点恼火，她觉得自己这样子叫很美吗，刚刚站在那里不是照了半天镜子吗？三十多岁的人了一点羞耻心都没有！

“说话啊！”于文雅瞪着他。

高治平冷笑着，用最缓慢的语速很清楚地回答：“你觉得好看就好看，反正你就是全脱光了我对你也没什么感觉。”

那你对谁有感觉？于文雅瞪了他许久，然后深深吸了口气，将睡衣套在身上，转身就走。

“你去哪儿？”高治平问。

“不用你管，睡你的觉。”

“我告诉你不许你去客厅里上网聊天。”语气很强硬。

怎么，终于沉不住气了？你还知道我半夜上网啊，于文雅的心里有种微微的异样，原来每天呼呼大睡是装出来的，哼，还真行。她故意不回头脚下却慢了很多。

“你每晚噼里啪啦地敲键盘影响我爸妈休息。”高治平将被子盖在身上，“老人晚上本来就睡不踏实，哪经得起这么闹腾，你要是有点孝心就别去打扰别人，自己睡不着就到楼下走走，哦，自己带钥匙。”

“高治平！”

于文雅无法平息愤怒，反身向床头走去，抓起一个枕头向高治平砸去。

被高治平一手挡开，不耐烦道：“哎呀，闹够了没有，以为自己还是二十来岁的小姑娘啊打情骂俏的……”门外这时正好传来了女儿琪琪的哭声，接着是治平妈敲着门，“文雅啊，你出来看看琪琪。”

于文雅狠狠瞪了高治平一眼去开门，真会掌握时间，每次都在这个

时候杀出来，不晓得是不是一直在门口偷听。高治平也从床上下来跟出去，两人一前一后来到琪琪的房间，琪琪正背对着他们，趴在床上哭嚷着，说是屁股疼，治平妈手足无措地站在一旁。于文雅伸手脱下琪琪的内裤，才发现她的屁股不知怎么起了个脓包，又红又肿，大概是睡熟的时候嫌痒伸手挠了几下，不想抓破了，竟出了血，疼醒了。“哎呀，怎么好端端长了这么大个包，白天穿衣服也能发现啊，当妈的心也够粗的。”治平妈披着衣服担忧地说。高治平安慰她：“行了，我和文雅弄就行了，你回屋睡吧。”“没事，我也没睡着，你爸还没洗完脚呢。”

于文雅听着心里不痛快，也顾不得理会，忙去找棉花和红药水、纱布，忘了酒精棉放在哪儿了，在厅里装药的抽屉里翻了一通没找着，好像卫生间里有半瓶酒精，来不及细想，冲到洗手间门口用力拉开门，正好看见公公坐在马桶上，两人都吓了一跳。

6

差点惊呼出声，幸好——他在洗脚。

心里松了口气，幸好不算什么尴尬场面，刚想解释说自己来拿酒精，目光却盯在公公的洗脚盆上怎么也移不开。水明显是浑浊的，上面漂着什么污垢也不算什么，可是公用的那个盆是粉色透明的，上面有个可爱的米老鼠。

“爸，”于文雅冷着脸，“我跟您说过很多次了，这个盆是琪琪专用的，她洗脚洗屁股都用这个，小孩子的东西是不能混用的，她皮肤敏感你不是不知道，你怎么就不能注意一下呢，我不是给您买了个……”

“行了，不就是个盆吗，用哪个不一样，”治平爸脸上一阵红一阵白，双脚加快了摩擦的进度，让原本就浑浊的水上又浮上一层白花花的东西，“上面也没写字，我天天洗脚还得仔细琢磨这事儿？你没来我们家，我们全家就用一个，我看从来没听说谁有什么皮肤敏感的怪病，你说绿盆是你的，我连碰都不敢碰，这个粉的也不能用，这洗手间能不能用啊，是不是也是你专属的？”治平爸一脸的不悦，明明是农村出来的，没嫌弃你，还挑三拣四地跟我说起规矩来了，要真是大城市有头有脸的

人家出身的挑挑还能理解。

“爸，你怎么想得那么歪呢？讲究卫生有什么不对，一个人要是染上脚气全家人都得被传染……”

“我没脚气！”治平爸气得直哆嗦，“你就是嫌老人脏，这家里除了你之外就没人有那乱七八糟的毛病，什么衣服不能放一起洗，毛巾不能在一起用，你咋不把吃饭用的碗都写上名呢？锅还用一个呢，大勺也用一个！”嫌我们家不好还死气白赖地非要进我们家的门。

两人的争吵引来了治平和治平妈，琪琪的哭声也停了下来。

“我就是打个比方，谁说你有病啊，根本是在抬杠，分清楚点对大家都有好处，妈有时不也总吵着身上痒吗，是你自己想得偏激……”

“行了，你少说两句！”治平走过来白了于文雅一眼，“就这么点事有完没完。”

治平妈也颇为不悦，小声嘀咕道：“哼，还真讲究啊，没白在人家当保姆。”

治平爸黑着脸也不再理会，没好气地扯下头上一条蓝花小毛巾胡乱地擦脚，哗哗的响声，溅了一地的水。

那是琪琪的毛巾……于文雅见状又要开口，被治平强硬的眼色制止。

几个人之间不再说话，治平爸妈回了自己屋关上房门，治平看着于文雅给琪琪上完药后也回屋休息了。于文雅给琪琪盖好被子，过了一会儿见她睡着了才悄悄地出来，回到卫生间，将公公刚刚用过的洗脚盆刷了又刷，冲了又冲，将蓝色碎花毛巾搓了好几遍，消毒，然后挂在阳台等待明日正午暴晒，可是夜是寂静阴郁的，没有星星，也看不到月光，明天，根本不会有烈日高阳。

回到卧室，明知道治平没有睡，也不搭话。窗外不知何时淅淅沥沥地下起雨来，雨点轻轻地打在窗户上，敲在两人的心上，躺在床上背对着背一夜无话。

“我今天要去就业局办事，来不及了，你送琪琪去幼儿园吧。”

第二天早上，于文雅做完饭后扔下一句话便匆匆出了门。

下过雨后的道路湿漉漉的，偶尔也会有些泥泞。治平爸推出很久没用的旧自行车，让治平妈随便找个抹布擦干净，然后将琪琪抱上后座，这时治平衣冠楚楚地拎着公文包快步地下楼走出来：“爸，都说我送了，你这是干吗啊，琪琪下来。”

“哎呀，你快上班吧，不用你，我送就行了，一来一回的也不远，免得湿了孩子的鞋。”治平爸又把琪琪重新抱上车，“就当今天早上晨练了。”

“我不忙，晚去一会儿没关系的。”

“什么没关系，你刚升职得注意影响，好多双眼睛盯着呢，你媳妇不懂我还不懂？”

治平知道自己是犟不过他，治平爸从来都是说一不二的人，于是也不坚持：“那我陪你走一段吧，反正顺路。”扶着在后座的琪琪慢慢地跟着走。父子两人各怀心事，并不言语。

“爸，还生文雅的气呢。”走出一段路，治平心有不忍。

治平爸哼了一声，自己能说什么，媳妇是儿子当初据理力争坚持要娶的，想拦也拦不住，如今果真磕磕绊绊地过了这么多年，说习惯也成，说是无奈也成，毕竟他们都老了，琪琪都五岁了，原以为他们两个要是过得好也就罢了，结果他们两口子也是三天两天的别扭，儿媳妇霸道咬尖事事都得听她的，儿子外强内弱，别看在外面有头有脸，回家里让老婆看得紧紧的什么事都不做主。他就想不通了，治平那么优秀怎么就非得娶又黑又小的于文雅，还得受她的气。“治平，你叫我说什么好呢，媳妇是你选的，你看看她昨晚那凶劲，鼻子不是鼻子脸不是脸地教训我，她眼里有我这个父亲吗？当我是长辈吗？就算我用错了，你好好说一句不就得了吗，我这么大岁数了也不想跟她吵，说出去都让人笑话。”

治平面有愧色：“爸，文雅她有时候说话……是不好听，又直又冲不讲究方式，不过，她心眼儿不坏，你看她嫁过来这些年，不是没让你们挨过累吗？”

“哼，那是，不受累，气可没少受。”治平爸哼了一声，“她干活多我知道，可我们也没少听她抱怨啊。你妈不是不想干，是没法跟她干到一块去。做饭吧，什么油大了菜咸了不够营养不够健康啊，说道可多